

最新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 三重一大自查报告(优秀10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一

按照《年度“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落实情况专项督查工作方案》(成青纪发【】14号)的要求，街道对贯彻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以下简称“三重一大”制度)的情况进行了自查。街道领导班子结合实际，对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议事决策，无违纪违法行为发生。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学习宣传

领导班子对“三重一大”制度高度重视，通过民主生活会、组织专题学习等形式，在街道机关干部中进行广泛宣传，贯彻传达“三重一大”的重要内容和精神。同时，学习掌握上级单位各种重要文件和精神，如《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办法》等，结合实际，及时贯彻落实。

(二)明确决策范围

一是重要人事工作，包括讨论决定街道机关科以下干部的培养、考察、选拔、任免、定级；街道机关公务员、事业干部、社区书记、居委会主任等的录用、调动、工资福利、奖惩、考核等方案；社区事务服务中心的编制、工资、奖金及负责人

的任免。二是重大项目安排，包括讨论决定街道(社区)年度实项目，年度财政预算，街道基础设施和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计划方案以及税收、招商项目的优惠政策。三是重要工作内容，包括传达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重要文件、指示和重要会议精神，研究本单位贯彻落实意见；讨论决定社区党建工作、经济发展、社区建设与管理、社区精神文明建设、社会保障与服务、社区民主自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方针、原则、措施和规划；讨论决定涉及社区工作中的重大事项；属地化管理工作等。四是大额度资金使用，包括研究、决定预算内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项目资金增减调整及预算外资金超过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单项工作或项目。

(三)完善制度建设

街道将“三重一大”制度与班子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推进科教城建设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将“三重一大”列为班子建设和领导述职述廉的重要内容，对涉及街道经济发展的重大事项以及关系单位职工切身利益的重要问题，坚持集体领导、集体决策。围绕“三重一大”制度，街道始终做到“四个坚持”，即坚持民主集中制、坚持群众路线、坚持依法决策、坚持责任追究的办事原则。年完善修改和制定了《街道党工委“三重一大”议事制度》、《街道党工委议事规则》、《东坡街道办事处财务管理制度》、《东坡街道社区财务管理制度》、《东坡街道社区公服资金管理办办法》、《东坡街道办事处请休假管理办办法》、《青羊区东坡街道办事处年招商引企(资)奖励办办法》等一批制度性文件。

(四)加强监督力度

一是将“三重一大”决策执行情况作为民主生活会重要述职内容之一。二是是班子成员根据分工和职责及时向领导班子报告“三重一大”事项的执行情况。三是对“三重一大”决策执行情况实行定期沟通制度。四是是“三重一大”执行情况由街道纪工委负责检查、督办、落实、提醒。执行情况包

括有关“三重一大”事项是否纳入集体决策范围，是否按照决策程序要求进行集体讨论审议及决策形成意见的贯彻执行情况。在“三重一大”制度的指导下，有力地促进了街道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和制度化。

根据保密权限，依法公开政务。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都需要经过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通过各种形式和途径倾听和征求相关部门、干部以及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形成决策方案，决策方案主动报有关上级部门。对凡是涉及需要干部和群众了解、知情和参与的事项，都一律公开。

一是坚持工委扩大会议的召开。由领导班子和科以上干部参加，在会上及时传达上级党委、政府的文件精神和要求，街道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听取工作的进展、规划，对工作的意见、建议，妥善安排各项工作。

二是坚持群众评议。对与干部密切相关的，如职称晋升、岗位考核、聘任结果、荣誉奖励、引进人才、干部奖惩等事项，坚持进行民主评议，并在一定范围进行公示，扩大干部的参与度，保证结果公正、程序透明。

三是坚持对外公开。对涉及到需要向社会公开的各类政策、信息，如计生政策、单位聘用人员公开招聘、物业管理政策等事项通过街道政务外网进行公开。

四是坚持保密工作。凡是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要求保密的、凡是本单位尚未决策或分歧较大的重大事项，严格进行保密。

一是凡列入“三重一大”决策范围的内容都由街道党工委会会议研究决定。会议议题一般由各分管领导报党工委书记确定，上级要求讨论的问题必须列入议题；未经准备和没有处理意见的提案一般不列入议题。会前要就议题内容进行充分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如意见不一致，而事项又不很紧迫，可暂缓列入议题；重大问题或其他需要个别酝酿的问题，可先召开专

题会议酝酿研究;对列入会议的议题,应明确由有关工委成员或科室进行必要的准备。

二是开会时间、会议议题、目的和要求一般要提前3天通知,以利于做好必要的会前准备;党政办公室负责做好会议通知、会前准备、会议记录和材料整理工作。

三是讨论问题时,每个工委成员要立足全局,积极发表意见,尤其是出现意见分歧时,既要尊重别人的意见,又要阐明自己的观点。会议要有决议,不能议而不决;一次会议有几个议题时,要分别议定,决定重要问题,要进行表决;干部任免和重大问题实行票决制;在特殊情况下,可将分析意见向区委报告。

四是会后要及时将宜于传达的决定、决议事项向下级党组织通报,抓好贯彻落实。要按规范要求记录,对重大问题的讨论应详细记录个人意见,注意妥善保管会议记录本。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二

根据县纪委文件精神,我乡认真开展了此项工作,现将我乡开展的“三重一大”贯彻落实自查状况报告如下:

一、执行“三重一大”状况

(一)我乡党委政府高度重视,严格遵守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充分发挥群众领导的核心作用,规定领导班子要认真落实群众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和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务必按照群众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群众讨论作出决定。全年共召开党委会15次,研究干部任免1次,重要事项15次,没有出现个人说了算的现象。

(二)坚持重大决策问题集中讨论，民主决策，规定凡重大事项、重大问题、人事决策、工程立项目等都务必经群众讨论，民主决策。如地质灾害建房、计生整治等项目推进工作等事项上均经过乡党委多次研究、讨论、民主决策。乡敬老院老人宿舍招投标在县招投标中心进行的。

(三)坚持重要干部任免群众讨论，民主决策，纪委监督制度。我乡拟提拔干部，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进行了认真调查。事前，对所有新任干部的德、能、勤、绩、廉进行了细致的考察和综合评价并广泛听取了各方意见。新上任的干部，克勤克俭，兢兢业业，迅速适应了自我的岗位，为我乡的工作作出了新的'贡献。

(四)加强制度建设，坚持大额度资金使用状况群众讨论，民主决策。认真落实四大纪律八项要求，坚决执行重特大事项报告职责追究等项目工作制度，针对抗震救灾的工作实际完善《君埠乡机关管理制度》，强化机关日常工作；新制定并执行了《督查通报制度》便于监督。坚持“四公开”，即公开工作职责、办事程序、工作人员照片、监督电话。

20至今我乡大额度资金使用状况：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和工程项目招投标制度。机关采购由乡财政所统一审核，大宗采购务必由乡党委会议透过决定，非建设性项目投资元以上的资金支出都要经群众讨论。

二、存在的问题

- 1、各项制度有待完善；
- 2、报告制度还需加强；
- 3、档案的整理还需加强。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 1、提高认识，统一思想，严格执行“三重一大”议事规则，进一步促进“三重一大”制度在我乡的贯彻落实。
- 2、完善各项制度，保证“三重一大”事项的制度化、规范化。
- 3、强化监督机制。

三重一大自查报告（4）：

企业三重一大自查报告

□

集团公司关于对“三重一大”等四方面的自查报告

根据集团公司转发的《中共鄂尔多斯市纪委关于对“三重一大”等四方面制度的执行和开展状况进行专项督查的通知》文件要求，城投绿化公司在11月份进行了“三重一大”事项群众决策制度、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等制度执行状况专项检查，从制度建设、职责落实、决策程序和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三重一大”等四方面决策制度和议事程序，对防范和规避决策风险，强化领导班子决策程序，提高公司决策质量与执行效率起到了主动作用，现将有关状况报告如下：

一、自查“三重一大”等各项制度建设状况。

按照集团公司的要求和公司管理制度建设的要求，公司自组建以来，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制度进行了认真修订和完善，制定了《鄂尔多斯市城投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明确划定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具体范围和资料；规范了决策程序、决策方法；在自查中我们把建立“三重一

大”决策制度与建立公司管理制度结合起来，建立相关制度若干项，落实了《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要求。

二、自查“三重一大”等各项制度落实状况。

在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过程中，一是公司会议议题凡属“三重一大”资料的，能严格按照《鄂尔多斯市城投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执行；二是重大事项决策时能充分发挥民主并按规定程序和方法构成决议；三是决策过程有记录，且记录完整。公司208月份至今，“三重一大”群众决策事项均按决策程序执行。

三、自查廉政风险防控工作开展状况。

公司一向注重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化的规范约束和监管，定期修正完善原有管理制度，针对新出现或可能产生廉政风险的工作领域和环节创新管理措施，如今年7月份，调整增设造价审计部，构成部门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衡的工作格局；同时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和报审程序，一改原有“自建自管”的格局，在项目管理权方面，严格工程招投标、工程量变更报批、工程签证验收、预决算等工作程序；在财务管理权方面，严格执行资金预算、审批、拨付、管理、使用、结算等制度管理，加强财务审监。

四、发现问题及需改善的方面的状况。

在自查中我们也发现不少不足之处，如“三重一大”决策配套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执行过程中，如何进一步创新和改善监督方法、增强监督实效方面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决策事项考核评价和后评估制度尚未完善；相关基础基础资料整理不够及时，不够规范等。

针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公司下一步将细化公司“三重一大”的实施程序和细则；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监督制度；进一步规范“三重一大”的文件资料整理，完善归档。以上状况，特此报告。

关于公司“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状况的自查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状况检查的通知》（泉移纪[2012]3号）的要求，公司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精心部署，对公司“三重一大”制度的执行状况，按照检查提纲组织专人进行对照检查，现将自查状况报告如下：

一、全面梳理，狠抓制度建设

结合自查状况来看，我司已于制定了《关于下发德化分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凡属“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使用”等事项，务必由领导班子群众做出决策，不能个人说了算，防止权力滥用、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损失。

(一) 重大事项决策包括：

1.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下达重要举措、重大事项安排；党的建设、思想政治、精神礼貌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重大事项。
2. 公司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经营方针、经营目标的确定、调整。
3. 经营目标及业绩考核办法的制定或调整、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审议；经营预算目标核定、人工成本分配方案及重大事项调整。
4. 涉及员工整体性切身利益的重大改革方案；企业稳定工作、

重大突发事件的应对与处理(包括重大群体事件处置、重要信访案件调查、重大事故处理和重大突发事件应急处理)。

(二)重要人事任免包括:

1. 公司人员的任免、调整、奖惩及年度绩效考核。
2. 党支部、工会换届候选人推荐;届中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增补候选人推荐。
3. 评选集团公司、省、市公司或系统外以上机构表彰的先进单位(群众)或先进个人;推荐评选年度优秀员工。

(三)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使用包括:

1. 年度投资计划编制及中期调整;
2. 涉及重大投资或影响重大且属非上级公司集中采购的投资项目建设方案。
3. 年度工程设计、施工、监理等参建单位入围选取和工作量分配方案。
4. 5万元以上的广告、促销、活动费用及各项较大的涉外活动等。

二、严格执行，狠抓贯彻落实

公司领导班子对关系到公司全局性、方向性、战略性的重大问题，能够严格按照决策程序、决策方法，议事规则，透过经理办公会、支委会等，在充分发扬民主，充分调查论证的基础上进行群众决策;对涉及职工群众切实利益的重大问题决策，都做到了提交职代会讨论透过或征求工会意见;对研究确定的重大问题按照周密部署、统筹安排、职责明确的原则，抓好落实。

(一) 重大事项决策方面。因我司主要根据上级公司决策而定，暂时无重大事项发生。

(二) 重要干部任免方面。公司严格遵照上级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建立规范了我公司干部选拔任用程序。在干部选拔中坚持工作原则、严格任用条件、规范任用程序、严肃工作纪律，选拔过程坚持群众决策和加强监督检查，确保了公司重要干部选任工作全面受控和有效执行，选拔出的领导干部为公司又好又快发展发挥了重大作用。

(三) 重大项目安排及大额度资金使用方面。公司所有已建工程项目管理工作都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执行。招标工作实行分级管理的原则，健全招标领导组织机构，明确招标管理权限，严格执行招标制度，充分利用物资采购平台组织进行。对于重大项目资金使用及经营性资金调动方面，均经有关程序审批后，严格按照授权管理制度执行。透过合理、有效的利用资金，控制风险，保证“大额度资金使用”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

(四) 大力加强“三重一大”风险识别和监督检查。持续建立完善公司“三重一大”决策流程、惩防体系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等制度流程，透过领导班子述职议廉、民主生活会、党风廉政建设在线调查、干部考核、专项检查、内部审计等多种方法，对“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状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了制度执行有力、落实到位。

三、监督检查，狠抓职责追究

公司支委领导班子将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作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重要资料，坚持带头执行，从不擅自改变群众决策，并加强对各部室落实状况的监督、指导，确保有效实施。

(一) 主动组织抓好已决定事项的落实工作。“三重一大”事

项的决议构成后，要认真抓好落实。相关领导要按照分工，及时组织有关部门、人员抓好落实。公司各部门要认真抓好已决定事项的落实工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定及时反馈。

(二)领导班子及成员执行“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状况应当受到监督。对违反群众决策制度的，任何人有权提出意见或向上级反映。

(三)领导班子及成员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状况，要作为巡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的重要资料，作为领导人员经济职责审计的重点事项。要加强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予以提醒和纠正。

(四)领导班子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执行状况，每年进行一次自查，并结合年度考核进行监督检查，做出评估；应将其作为民主生活会和述职述廉的重要资料，加强自查自纠并纳入对领导人员的考察、考核资料，作为任免和经济职责履行状况审计评价的重要依据。

四、加以改善，狠抓总结提高

透过本次自查活动，公司广大干部员工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执行状况是认可的，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如：“三重一大”事项的主要资料的确定还有待进一步的科学规范；执行“三重一大”制度过程中，群众的监督方法和监督力度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等。今后工作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自觉理解上级纪委的监督和指导、自觉理解干部职工的监督和审查、加强对各部室执行状况的监督和检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配套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规定，扎实推进公司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有效开展。

三重一大自查报告（5）：

实施“三重一大”状况自查报告

根据新余市纪委、教育局纪委的要求，学校领导班子认真学习新余市关于党政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学校领导班子落实“三重一大”状况进行自查，现报告如下：

一、高度重视，构成有效的管理制度

学校将“三重一大”与班子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教代会制度建设和完善、学校的改革和发展紧密结合起来。学校每年的党风廉政建设的组织领导和职责分工中，都明确校长和党委书记对“三重一大”工作的落实负总责。近年来，我校结合实际，制订诸如《新钢中学关于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的实施办法》、《新钢中学贯彻落实新余市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规范暂行办法执行细则》、《新钢中学岗位聘任及津贴分配方案》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有力地促进了我校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民主化和制度化。对涉及学校的重大事项以及师生的切身利益，坚持群众领导、群众决策，完善学校议事规则，严格工作程序，促进了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坚持校务公开，自觉理解群众质询和监督

坚持校务公开，透过各种形式和途径倾听师生的意见和推荐，凡是需要教职工参与的事项、涉及学校发展的重大事项、需要教职工了解和知情的有关事项，一律公开。第一，坚持学校周工作例会、教职工月大会制度，及时传达学校领导及职能部门的有关要求，汇报学校工作的进展和规划，听取教职工的意见和推荐，妥善安排学校的各项工作，发挥教职工在办学兴校中的主人翁作用。第二，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事项，包括职称晋升、岗位考核、聘任结果、荣誉奖励、引进人才等，做到程序透明，公开、公正与公平。第三，及时召开各种类型和不一样层次的座谈会，比如学科发展研讨会，青年教师座谈会，学生干部和学生代表座谈会等等，介绍学校发展状况

及相关政策，提高工作的透明度。第四，充分发挥发挥工会、教代会的作用。学校透过强化教代会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的职能，在学科发展与规划?人才引进?岗位聘任考核?分配方案等方面，都注重听取教代会代表的意见，切实发挥了教代会制度在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的重要作用。

三、明确“三重一大”资料，规范工作程序

（一）我校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包括：学校的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各项改革方案及实施状况；干部的选拔任用；教职工的聘任、考核、晋级、奖惩、职称评定等；学校经费及其他各项收入的来源、支出和使用管理状况；党风廉政建设职责制执行状况；学生奖学金、助学金发放、特困生资助的办法等涉及学生切身利益的事项；学校经费、招待费的支出管理工作。

（二）有关重要（重大）事项的工作程序

1. 关于教职工的聘任、考核、晋级、奖惩、职称评定等工作

按规定组成由校党政主要领导负责的校务委员会或学校聘任工作领导小组实施。工作程序和方法：

（1）由主要负责人向教职工详细传达上述各项工作的方针、政策，保证教职工的知情权。

（2）根据上述各项工作要求，制定具体工作方案、程序和日程安排，公布于众。

（3）教职工的聘任、考核、晋级、奖励采取个人自荐和群众推荐相结合的方式，以各职能部门、教学部为单位进行个人述职，民主评议，写出评语，并按规定提出考核等级、等额或差额名单推荐。校务委员会或学校聘任工作领导小组根据

各部门提出的考核等级、等额或差额名单推荐，进行综合评价，作出决定意见。

(4) 教职工职称评定则按学校有关文件的规定，由个人提出申请、提交业绩成果，由校务会予以审核。

(5) 有公示要求的，按照规定进行公示。

(6) 决定意见报学校人事处或相关部门备案。

2. 关于我校岗位聘任及津贴分配工作

(1) 根据学校岗位聘任总体要求，我校设置教师岗位、工勤岗位、管理岗位三类，并制定相应的岗位要求和津贴标准。

(2) 成立以学校班子成员和教代会代表组成的学校聘任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方案和考核工作。

(3) 确定我校岗位聘任及津贴分配方案的三项原则，即有利于学科的发展和教学改革的深入；有利于激励教职工的用心性，同时持续学校的稳定；有利于教职工收入的合理增长，充分体现奖勤罚懒，优胜劣汰。

(4) 对“双肩挑”干部主要考核管理工作，实行教学工作量及对科研成果适当奖励的政策。

(5) 我校岗位聘任及津贴分配方案的构成是在深入听取校教代会代表意见的基础上，由校领导班子提出初步意见，经全体教职工深入讨论，经学校教代会讨论透过。具体分配工作由校人事部门按照分配方案规定的程序和资料执行。

3. 涉及教职工、学生的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教职工、学生的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包括：教职工的婚丧嫁娶、身体病痛、临时困难等事项，学生的献血工作、重大疾

病、特困生资助等。校领导班子坚持以师生为本，急群众所急，想群众所想，一视同仁，各项经济补助有程序规定、数额规定。由本人提出申请，有批准程序，有受助人签字，手续完备。

4. 经费、招待费支出、管理工作

经费的管理

坚决执行学校的财务政策，按照学校要求，学会经营，精打细算，花出效益。大宗经费使用由领导班子讨论，制订计划，由主管领导签字，校长审核组织运行，签批手续规范完备。经费的主要使用方面是：保证学校办公工作的基本运行；保证专业、课程的基本运行和基本建设，主要包括：购置图书文献；订阅刊物、杂志、报纸；购置音像资料、电子课件；满足教学信息化要求，基础设施的建设等；教师参加学术会议、调研考察的费用支出；网上办公所需费用、计算机维护、复印纸供给；安全稳定工作的费用支出，防火防盗设施的购置；学校重大活动的支出，运动会、迎新、庆祝活动。

(2) 招待费支出、管理工作

招待工作主要是两个方面：上级检查必要的工作餐、合作单位的必要招待，由班子成员商议着办。

上述经费、招待费的支出管理工作，由校长向教代会和教职工大会作年度报告和重大费用支出的即时报告。

5. 干部的选拔任用

根据学校事业发展需要，根据我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要求，按着学校党委的工作部署，近两年，学校将一批德才兼备、具有奉献精神和管理经验的年轻同志充实到学校管理层中，进一步改善了干部队伍的结构，加强了学校对教学、科研和

学科建设工作的领导。

6. 重大资金支出和使用

近几年，在上级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下，学校加快了校园建设步伐，学校面貌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校园建设过程中，学校领导班子严格按照学校的规定程序，对大宗物品采购、实验室建设、装修等项目采取群众调研、群众论证、竞标等方式。同时，为保证决策的科学性和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还聘请专家共同参与合同的签订，管理规范。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三

根据集团公司转发的《中共xx市纪委关于对“三重一大”等四方面制度的执行和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的通知》文件要求，城投绿化公司在x月份进行了“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等制度执行情况专项检查，从制度建设、责任落实、决策程序和制度执行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三重一大”等四方面决策制度和议事程序，对防范和规避决策风险，强化领导班子决策程序，提高公司决策质量与执行效率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按照集团公司的要求和公司管理制度建设的要求，公司自20xx年组建以来，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党风廉政建设等方面制度进行了认真修订和完善，制定了《xx市城投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明确界定了“三重一大”决策事项的具体范围和内容；规范了决策程序、决策方式；在自查中我们把建立“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与建立公司管理制度结合起来，建立相关制度若干项，落实了《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若干规定》的要求。

在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过程中，一是公司会议议题

凡属“三重一大”内容的，能严格按照《xx市城投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实施办法》执行；二是重大事项决策时能充分发挥民主并按规定程序和方式形成决议；三是决策过程有记录，且记录完整。公司20xx年x月份至今，“三重一大”集体决策事项均按决策程序执行。

公司一直注重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化的规范约束和监管，定期修正完善原有管理制度，针对新出现或可能产生廉政风险的工作领域和环节创新管理措施，如今年x月份，调整增设造价审计部，形成部门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衡的工作格局；同时规范公共资源交易和报审程序，一改原有“自建自管”的格局，在项目管理权方面，严格工程招投标、工程量变更报批、工程签证验收、预决算等工作程序；在财务管理权方面，严格执行资金预算、审批、拨付、管理、使用、结算等制度管理，加强财务审监。

在自查中我们也发现不少不足之处，如“三重一大”决策配套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在执行过程中，如何进一步创新和改进监督方式、增强监督实效方面还有待于进一步加强；决策事项考核评价和后评估制度尚未完善；相关基础基础资料整理不够及时，不够规范等。

针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公司下一步将细化公司“三重一大”的实施程序和细则；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监督制度；进一步规范“三重一大”的文件，完善归档。以上情况，特此报告。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四

公司规章制度是公司为了规范员工行为、保障公司正常运营而制定的一系列规定。以下是本公司的规章制度：

1. 员工入职时需提交身份证、学历证明等相关证件。

2. 员工需签订劳动合同，并在试用期内进行考核。

3. 公司将对员工进行培训，以提高员工的专业技能。

1. 员工需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如迟到早退、旷工、私自离职等行为将受到相应的处罚。

2. 员工需保守公司商业机密，不得泄露公司的商业机密。

3. 员工需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不得从事与公司利益相悖的行为。

1. 员工享有国家规定的各项福利待遇，如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

2. 公司将为员工提供良好的. 工作环境和条件，如舒适的办公室、先进的办公设备等。

3. 公司将为员工提供培训和晋升机会，以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发展空间。

1. 员工需提前一个月向公司提交离职申请，并在离职前完成公司交代的工作。

2. 员工需清理好自己的工作档案和工作资料，并归还公司的财产。

3. 公司将依据员工的工作表现，为员工提供离职证明和推荐信。

以上便是本公司的规章制度，希望员工们认真遵守，共同营造一个和谐、稳定的工作环境。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五

根据学校《关于开展“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贯彻执行情况检查的通知》（厦大委综[2012]29号）精神，基建处领导高度重视，立即组织有关人员对本部门“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自查，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统一思想，充分认识“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的重要意义

根据学校部署，基建处组织全体工作人员认真学习《教育部关于进一步推进直属高校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意见》。通过学习、讨论，大家充分认识到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重要体现，是切实加强部门反腐倡廉建设、规范决策行为、提高决策水平、防范决策风险、确保学校基本建设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举措。处领导班子将落实“三重一大”制度作为班子建设的重中之重，结合基建工作实际，积极探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的有效途径和方法。

二、把握内涵，明晰“三重一大”决策事项范围

基建处领导班子认识到对“三重一大”事项范围的界定是细化“三重一大”制度的关键，因此，进一步明确了“三重一大”的内涵，清晰界定集体讨论的范围，体现了较强的可操作性。

学校基本建设规划、年度基本建设计划、学校基建项目的安排和方案的确定等属于学校“三重一大”事项，提交校长办公会议集体研究决定，重要干部任免和重要人事安排的职能部门为学校组织部和人事处，基建项目各类款项的支付实行基建项目和财务管理“两支笔”审批制度。

基建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招标管理、施工管理、涉及基建处人、财、物的事项等属于基建处“三重一大”事项，由处务会集体研究决定，并报分管校领导审批。

三、统筹兼顾，固化“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运行规范

落实“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除了对决策范围、事项予以明确规定外，还对决策程序及规则作出了明确规定。在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时，对处务会决策议题的提出、时间、与会人数、会议表决方式、会议记录等程序性问题都做了细化说明，避免出现“重实体轻程序”，使每项实体性规定都有表现的方式及途径。

四、强化执行，确保“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落到实处

基建处结合工作实际，确定了符合本单位职能特点的“三重一大”相关事项，进一步规范集体议事决策行为，提高科学决策水平，保障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做到“四个保证”。

一是领导班子率先垂范，保证集体领导。坚持集体领导、民主决策是“三重一大”制度的根本要求。凡属“三重一大”事项都要列入处务会讨论的议题，并要做到“三先三后”，即先充分酝酿后决策，先征求意见后决策，先集体研究后决策，确保决策的民主化。

二是融入“科学发展、和谐发展”的管理理念，保证科学决策。科学的决策机制是“三重一大”制度落实的基础，基建处将“依法办事、实事求是、成员平等、集体决策”四个基本原则贯穿到班子成员酝酿决策、集体决策、执行决策、监督决策等议事环节中，做到民主与集中相协调，原则性与灵活相统一。通过科学设置决策程序，为“三重一大”制度的贯彻落实提供有效保障。

三是界定事权范围清晰，保证授权明确。针对“三重一大”

事项的界定范围，基建处领导班子具体细化了领导分工，强化职能，增强了领导意识和责任意识。

四是发挥监督职能作用，保证制约有效。为体现“三重一大”制度的约束性，基建处领导干部一方面主动带头执行制度，始终把自己置于组织的约束之中，群众的监督之下，坦诚接受监督。另一方面要求每位职工要发挥监督作用，确保“三重一大”制度环节规范动作。此外，还积极倡导政务公开、党务公开，增强权力运行的公开性和透明度，确保有效监督。

五、存在的不足及整改措施

(一)存在的不足

- 1、“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相关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
- 2、“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相关的监督制度还需进一步充实；
- 3、“三重一大”基础资料的整理不及时、不够规范。

(二)整改措施

- 3、建立、健全“三重一大”制度执行监督制度，紧密结合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执行情况考核和领导干部民主测评，结合处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督查，采用多种形式，不定期地对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制度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 4、对“三重一大”的文件资料要及时分门别类进行整理、编号、并列出口录清单及归档。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六

“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关于“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必须经过集体讨论作出决定”的制度要求，学校在校长负责制的制度安排下，坚持党组织政治核心，落实教代会民主管理，实行依法治校，充分发挥学校班子成员集体领导的作用，完善决策机制，规范决策行为，提高领导班子领导和管理水平，特制定本制度。

一、决策原则（一）民主集中制原则 “三重一大”事项由校务会议讨论决定。校务会议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实行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

（二）科学决策和依法决策原则 凡属“三重一大”事项，要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加强调研、协商和咨询、认证。

（三）规范程序原则 学校校务会议集体决策事项必须严格按照程序进行，一般不临时动议，特别是不能临时动议重大议题或重要干部任免事项。需经教代会通过的决议，先由校务会议形成初步方案，再提交教代会审议。

二、决策内容（一）重大事项决策 1. 制订和修改学校章程；

2. 制订学校发展规划、年度与学期工作计划和课程计划；

3. 重大改革措施及规章制度；

4. 学校精神文明建设实施方案；

5. 校内机构及岗位的设置；

6. 中层干部任免及重要人事安排；
7. 师资队伍建设实施方案；
8. 教职工收入分配和考核奖惩方案；
9. 重大基建项目和校产发展计划；
10. 制订校园及师生安全制度；
11. 招生工作；
12. 因公出国（境）访问及涉外校际交流；
13. 其他重大问题。

（二）重要项目安排 1. 学校对外重要合作和交流项目；

2. 学校大修、大型基建建设项目；
3. 学校重大科研项目；
4. 应当集体研究决定的其他项目。

（三）重要干部任免 1. 学校校级、中层后备干部的推荐、选拔、考核和使用；

2. 学校中层干部、年级组长、教研组长等人事安排；
3. 学校年度考核小组、职称评聘小组、监督小组、招生工作小组成员的任免；
4. 其他重要岗位干部的推荐、选拔、任免和调动。

（四）大额度资金的使用 1. 年度经费预算、决算及大额经

费支出安排、使用；

2. 学校教职工收入分配方案、奖励经费制订和调整；

3. 未列入预算的5万元及以上的特殊经费支出；

三、决策程序 学校“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由校务会议讨论决定。校务会议成员为学校正副校长、学校党组织的正副书记、工会主席和校办主任等。校务会议由校长主持，重大问题经集体讨论，校长负责决定。

1. 确定议题，列入议程。需要列入校务会议讨论的重大问题，由校长听取各方意见后提出，与党组织负责人共同商议确定。

2. 调查研究，形成方案。对确定的议题进行调查研究，广泛征求党内外意见，校长与党组织负责人充分酝酿，形成共识和主导性意见。存在严重分歧的，暂不提交会议讨论。

必要时可报上级党组织、教育行政部门裁决。

4. 明确分工，组织实施。凡经校务会讨论决定的重大问题，由校长明确分工，负责实施。党组织保证监督实施，工会积极配合支持实施。

四、会议表决 研究讨论议题时，与会人员要充分发表意见。会议表决可采取口头、举手、无记名投票或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时一般坚持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对意见分歧较大的事项，可以暂缓进行表决的，应暂缓作出决定。出席人数达到或超过应出席人数的 2/3，会议方可进行，表决有效。

凡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校务会议通过后需及时提交教代会讨论通过。根据管理权限，须报上级有关部门批准的重大问题要按规定程序报批后方可实施。

五、决策执行 校务会讨论通过的决策事项应及时做好校务公开。

学校党政领导和处室分管领导按分工负责组织实施，认真实施“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如果有不同意见，可以保留，或者向上级反映，但在上级或本级校务会议没有改变决定以前，除了执行决定会立即引起严重后果的非常紧急的情况外，必须无条件地执行原来的决定。

凡前次校务会议作出的决定，如在执行过程中情况发生变化，需要改变原来决定的，必须经校长同意后，提交校务会议进行复议，在做出新的决定后执行。

对于不按决策执行的，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七、决策备案 要将决策事项、决策范围、决策形式、决策程序、决策结论、决策实施等以会议议程、记录、纪要、决定等形式留下文字性资料存档备查。

三重一大决策自查报告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自查报告

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落实情况自查报告

“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工作实施意见

三重一大总结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七

会议日期：

会议地点：

会议室：

会议记录：

(一)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内重要法规和国家重要法律法规及上级组织重大决策、重要工作部署的意见和措施。

(二)党的建设、作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中的重要事项。

(三)全市机构编制工作年度计划、重要举措和工作部署。

(四)行政管理体制改革、机构改革的工作部署及方案的制定。

(五)机构编制管理办法、措施的制定。

(六)各部门新增职能、部门间职能调整。

(七)副科以上党政和事业单位机构的设置、编制和领导职数的核定及增加。

(八)上级下达编制的分配方案。

(九)办机关管理制度的建立、修订和完善。

(十)办机关职能配置、机构设置、编制分配及其调整。

(十一)办管理干部的推荐、提名、录用、任免、奖惩和确定后备干部人选，重要岗位干部的推荐、选拔、任免和调动。

(十二)本办基本建设项目、不动产购置、房屋修缮项目、物资采购、场地出租等。

(十三)办机关年度预算、5000元以上经费开支及各项非正常开支等。

(十四)需向省编办、市编委请示的事项和其他需要集体决策的重大事项。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八

按照《关于开展对“三重一大”贯彻落实情况检查的通知》（都纪发[20xx]7号）精神，我办党组对此项工作进行了认真的安排部署，对涉及“三重一大”的工作实施情况安排相关人员进行对照检查，经过自查，我办今年以来按照规定，严格落实，没有违反规定和制度的事件发生。现总结报告如下：

（一）凡“三重一大”事项都要经过领导集体内部讨论决定，讨论中要报请市纪工委局参加并进行审议，组织落实过程中要争取纪检监察的监督，办结最终结果向市纪工委局反馈，并在一定范围内公开。

（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讨论前，应由牵头科室负责人准备相关资料报主管领导，主管领导负责在集体会议上通报，与会人员逐一表态，提出明确意见。

（三）机关领导集体会议分党组会议和行政办公会议。由党组会议决定的事项，要坚持民主集中制，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决定，会议记录由专人负责；由行政办公会议决定的事项，要经过与会人员的充分讨论研究后做出决定，会议记录由综合科负责。

（四）移民办主任是“三重一大”监督管理制度的总负责人，副主任对各自分管科室的“三重一大”事项负责。

（五）“三重一大”事项的相关资料要接受上级组织和干部职工的监督。

凡涉及“三重一大”工作，办党组都采取了征求意见、报告

上级主管部门、召开党组会研究决策、并送主管部门备案的程序。

今年以来，凡涉及我办的重大决策、重要干部任免和奖惩、重要项目、大额度资金的使用，均严格按照制度办事，包括所涉及的以下相关工作：

- 1、机关人员抽调社区、市上相关部门工作事宜；
- 2、解决移民上访中重要事项处理的决定；
- 3、划拨给乡镇项目扶持资金、思想汇报专题部门基础设施费的决定。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九

按照市纪委《关于开展“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落实情况督查的通知》要求，我们对照督查内容，对局开展“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落实情况先行自查，现将自查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委高度重视，专题研究落实市委关于《加强“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的意见》、《市委常委会全面贯彻执行政民集中制的意见》（简称“两个意见”），结合文广新局工作实际，制定了《市文广新局“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和监管的实施办法》、《市文广新局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制度》，并按照实施办法和制度加以贯彻落实。

二、梳理自落实“两个意见”以来，局党委在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决策过程中，按照程序经集体讨论、党委会研究决定，没有临时动议或以传阅、会签、个别征求意见、现场办公会等形式代替集体决策的现象。

三、20xx年底以来，涉及的“三重一大”事项有：

1. 干部人事工作。局中层干部轮岗。经局党委会研究、报组织、宣传部、人社部门备批，此项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2. 职称评审工作。严格按照程序，在人社部门和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下，按规章实施；
3. 文物重点维修工程的修缮。都经过上级文物主管部门批准、局党委会研究和讨论而决策确立。

三重一大执行情况汇报篇十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保证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进一步规范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制度，保证企业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试行）》、国资委实施意见等法律规定，结合企业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三重一大”是指企业的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

第二章 “三重一大”的范围

第三条 企业重大决策的范围：

企业财务年度预算和决算；企业的资产重组、改制、兼并、破产等重要方案；企业对外投资方案，股权收购、转让等资本运作方案；企业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及对机构、人员较大规模的调整方案，经营者兼职方案；企业重要管理制度的制定、修改及废除；企业重大技术改造方案以及引进重要技术和设备；重要经济合同审批；企业利润分配方案，经营者持

股方案；企业应对重大突发性事件方案。

第四条 企业重要人事任免：企业中层以上经营管理人员和所属企业（部门）领导人员的任免、考核和奖惩。

第五条 企业重要项目安排：包括对外投资项目、经营开发项目和基本建设项目。

企业大额度资金使用范围：投融资计划，借款、贷款计划，对外担保项目，资本性投资，固定资产投资，大宗材料、设备采购资金和预算外资金。

第三章 “三重一大”决策的原则和程序 第七条

“三重一大”决策的原则：

企业“三重一大”决策必须实行集体讨论，充分发扬民主，不能少数人或者个人决策。要充分发挥职工代表大会的作用，听取职工的意见。

第八条

确定议题。议决“三重一大”应在会前确定议题，不能搞临时动议。需经党组会集体研究的议题，应提前征集党组成员意见汇总后，由党组书记确定。需经董事会研究的议题，应提前征集各董事的意见汇总后，由董事长确定。需经经理办公会集体研究的议题，应征集班子成员意见汇总后，由经理确定。需采取党组会与经理办公会共同集体研究的议题，视议题内容由相关工作人员提前征集党组成员和班子成员意见汇总后，由党组书记、经理商议确定。

第九条

充分论证。企业重大决策的动议，必须调查研究，广泛征求

各方面的意见，在客观真实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提出讨论方案，并提前向参会人员提供必要的书面材料。重要项目的安排必须进行科学、审慎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重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可聘请有资质的机构或有关专家进行咨询或参与评估论证，向会议提出书面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涉及重大决策、重要项目、大额度资金的使用，有合同意向的，应将合同的主要条款提交会议讨论。涉及重要人事任免的建议人选提出后，提交会议集体讨论决定。

在决议“三重一大”事项的过程中要注意信息的充分披露，提交议案的部门或主要负责人要确保信息的真实性和全面性，避免因信息不对称而造成决策失误。

第十条 集体讨论。党组会决策要执行民主集中制原则，按照党组会议事规则进行。讨论决定问题，要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参加。党组会决策时应当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和表决方式应当形成会议记录。对于重大问题如有较大分歧时，一般应暂缓作出决定，待酝酿成熟后再议，遇紧急情况除外。党组会讨论人事任免事项，应当如实记录推荐、考察、酝酿、讨论决定的情况。讨论决定人事任免应采取票决的方式。

董事会决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进行。董事会应当严格履行规定的决策程序，对所议“三重一大”事项的决定形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当在会议记录或形成的决议上签名。

经理办公会决策、党组会与经理办公会共同集体决策按照制定的议事规则进行。

第十一条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要求，企业研究经营管理和发展的重大问题应当听取工会的意见。

第四章 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 第十二条 违反“三重一大”制度，凡属下列情形之一的，给国家、企业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其他严重后果的要追究责任：

第十三条 责任追究要依据集体和个人的责任范围，确定集体责任或个人责任；明确直接责任、主要领导责任或重要领导责任。属于集体决策行为，造成国有资产损失的，追究在集体决策中起决定作用的领导的责任。责任追究要依据“三重一大”决策的程序，从议题方案的提出、议题的论证、议题的研究决定，明确直接责任、主要领导责任或重要领导责任。

第十四条 对给国家、企业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其他严重后果的，应当根据事实、性质、情节和影响及应承担的责任，分别按以下种类进行追究：

6. 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第十五条 责任追究要按照领导人员管理权限和领导人员任免、聘用制度规定的程序办理。触犯刑律的，由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